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 02-2397-6800

聯絡人:林怡君

電 話:02-7736-6714

受文者:國立空中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7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四)字第10700849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獎助學金相關資料1份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107學年度第1學期 「韌世代」獎助學金相關資料1份(如附件),請惠予公告, 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裝

訂

線

- 一、依據該會107年6月5日台童字第1070001277號函辦理。
- 二、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業已刊登於本部「圓夢助學網」(網址:https://helpdreams.moe.edu.tw/),如學生有申請需求,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
- 三、貴校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請逕洽該會陳小姐詢問 (電話:04-2206-1234轉238)。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檔 號: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函

地址:(403)台中市西區民權路234號12樓

傳真:04-22027303 承辦人:陳沛依 事務員

電子信箱: lisachen@ccf.org.tw 電話: 04-22061234分機238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5日 發文字號:台童字第10700012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01_申請辦法(含家扶中心一覽表)、02_申請表、相關附件(107D002025_107D2000754.pdf、107D002025_107D2000755.docx)

主旨:檢送本會107學年度第一學期「韌世代」獎助學金申請辦 法及相關附件乙份,請轉知各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學校,俾 利大專及高中職學生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會設立「韌世代」獎助學金,嘉許在艱困環境中堅毅不懈、未放棄升學的學生,鼓勵其在課內維持成績水準,在課外積極參與公益服務、競賽等表現,發展潛能、拓展視野與回饋社會。請協助公告與轉知本獎助學金實施辦法與相關附件至大專院校與高中職學校。
- 二、檢附本獎助學金實施辦法及相關附件乙份。
- 三、本獎助學金於申請學期前均有更新及公告,請學校師長轉知及輔導同學申請時留意本會網站上之實施辦法內容(本會網站-https://www.ccf.org.tw/)。

四、若有疑問,請洽本會各地所屬家扶中心。

正本: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中及高職教育組

第1頁,共1頁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韌世代」獎助學金申請辦法

107年06月01日修訂

第一條 目的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簡稱家扶基金會)本著「基督的愛心、社工的專業、及時的幫助、溫暖的關懷」的組織使命與精神,對於因遭遇家庭經濟困境、限制或特殊經驗而無法穩定就學的學生,提供立即關懷與實質協助,藉「韌世代」獎助學金之設立,嘉許在艱困環境中堅毅不懈、未放棄升學的學生,鼓勵其在課內維持成績水準,在課外積極參與公益服務、競賽等表現,發展潛能、拓展視野與回饋社會。

第二條 獎助學金獲獎金額

- (一)高中職、五專組:一學期一萬元整。
- (二)大學組:一學期二萬元整。
- (三)碩士組:一學期二萬元整。

第三條 申請資格與條件

需同時具備以下七項,使得申請本獎助學金:

- (一)年齡: 具有中華民國身分且未滿 25 歲者。
- (二)學歷:就讀經教育部認可之公私立高中職、五專、大學、碩士之學生,不含軍警校、大學及研究所在職專班。
- (三)學業成績: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含 75 分)。
- (四)非家扶基金會經濟扶助對象。

(五)家庭收入:

- 1.106 年度非政府列冊之低收入戶。
- 2.106 年度家庭總所得未超過 120 萬·且家庭總所得平均分配至全家人口·每人每月在 2 萬元以下。

(六)家庭特殊狀況:

- 1.家庭中主要生計責任者死亡、罹患重傷病、失業、入獄或其他原因而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於困境。
- 2.其他因遭遇重大變故,致家庭生活陷於困境,求學困難。

(七)韌世代精神:

- 1.申請人積極參與公益服務、學術技能檢定或才藝競賽等,並能出示相關證明者。
- 2.申請人有特殊身心症狀,但仍積極求學,並能出示相關證明者。

第四條 申請方式

申請人備妥相關申請文件·於107年9月28日(五)前郵寄至申請人戶籍所在地之家扶中心 (請參閱第三頁)·逾期概不受理·以郵戳為憑。請清楚填寫正確之聯繫方式·以利後續通 知。

第五條 申請文件

- (一)「韌世代獎助學金」申請表正本一份。
- (二)「自傳」正本一份,至少500字,申請人親筆簽名、蓋章。
- (三)「教師推薦函」正本一份,由本學期就讀之學校老師推薦,並簽名、蓋章。
- (四)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成績單下本一份,成績單須蓋有學校印鑑證明。
- (五)申請人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一份。
- (六)請申請人至國稅局申請 106 年度全戶「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證明、全戶「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清單」證明正本各一份。
- (七)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註冊單」影本一份。
- (八)家庭特殊狀況證明文件:

若家中成員罹患重大疾病者·請檢附公私立醫院之診斷證明正本;診斷證明須蓋有**醫院 名稱大印章**及醫師印章。

(九)韌世代精神之佐證資料:

參與志願服務、學術技能檢定或才藝競賽、個人特殊事蹟等相關證明資料影本。

第六條 審查

- (一)由家扶基金會各地家扶中心進行兩階段審查:
 - 1.第一階段:審查申請文件資料之正確性、完整性。
 - 2.第二階段:依申請人檢附之資料進行實質審查。
- (二)審查公告:
 - 1.審查結果將於 107 年 10 月 26 日(五)公告於家扶基金會官網。
 - 2.獲獎通知:各地家扶中心將以郵寄、電話或 E-mail 等方式通知申請人獲獎及相關事宜。

第七條 申請獎助學金者之義務

- 1、「繳交學習分享信」: 請獲獎者領取獎助學金後,於 107 年 2 月 15 日(五)前繳交學習分享信至申請人戶籍所在地之家扶中心,以郵戳為憑。
- 2、若未如期繳交「學習分享信」之獲獎人,將失去下次申請資格。

第八條 注意事項

- (一)本獎助學金之申請,請以當學期公告之申請辦法與附表做為依據。
- (二)若有缺件、寄件錯誤, 恕不另通知, 無論審查是否通過, 本會恕不退還文件。
- (三)申請人已自行詳閱上述申請辦法、程序和申請義務,若有疑義或任何問題,敬請儘早聯繫確認。請洽全台各縣市家扶中心。

第九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官,本會得隨時修訂並公告於家扶基金會網站。

【各地家扶中心一覽表】

※請依照申請人戶籍地向各家扶中心提出申請※

排序		家扶中心	地址	電話	
17177	南港、大直、大安、中正、松山、	多沃干心		电印	
		 /> !!		00 0706000	
1	大同、信義、文山、萬華、北投、	南台北	(106)台北市大安區樂利路 97 號	02-27362085	
	士林、內湖	***************************************			
	板橋、中和、永和、土城、樹林、				
	三重、新莊、蘆洲、新店、三峽、				
2	鶯歌、泰山、五股、林口、深坑、	新北市	(220)新北市板橋區忠孝路 214 號	02-29592085	
	石碇、坪林、烏來、淡水、八里、		· 		
	三芝、石門				
3	全桃園	桃園	(320)桃園市中壢區甘肅一街 29 號	03-4562195	
4	全新竹	新竹	(300)新竹市光復路1段531巷72之8號	03-5678585	
5	全苗栗	苗栗	(350)苗栗縣竹南鎮博愛街 518 號	037-461234	
	大甲、清水、沙鹿、大肚、大安、				
	龍井、外埔、梧棲、大里、太平、		(420)台中市豐原區豐原大道三段 199 號	04-25232704	
6	霧峰、烏日、神岡、豐原、石岡、	北台中			
	東勢、大雅、潭子、和平、新社、				
	后里				
7	北屯、西屯、南屯、北區、中區、	走 公士	(407)公山主西土原甘事晚(57.57 味	04 22121224	
7	西區、東區、南區	南台中	(407)台中市西屯區甘肅路 1 段 67 號	04-23131234	
8	全彰化	 彰化	(508)彰化縣和美鎮彰美路 5 段 160 號	04-7569336	
9	全南投	 南投	(540)南投市民族路 615 號	049-2222080	
10	全雲林	 雲林	(632)雲林縣虎尾鎮公安路 201 號	05-6323200	
11	全嘉義	嘉義	(600)嘉義市西區保安四路 52 號	05-2812085	
	新營、鹽水、白河、柳營、後壁、	25 2-2	1000		
	東山、麻豆、下營、六甲、官田、		(730)台南市新營區東興六街 49 號	06-6324560	
	大內、佳里、學甲、西港、七股、				
12	將軍、北門、新化、新市、善化、	北台南			
12	安定、山上、玉井、楠西、南化、	20 H FT			
	左鎮、仁德、歸仁、關廟、龍崎、				
	永康				
	東區、南區、中西區、北區、安南、				
13	安平	南台南	(700)台南市中西區西賢一街 139 號	06-2506782	
	鳳山、岡山、旗山、美濃、大寮、				
	茄萣、永安、大社、杉林、仁武、			07-6213993	
	田寮、燕巢、路竹、阿蓮、甲仙、				
14	大樹、湖内、桃源、鳥松、彌陀、	北高雄	(820)高雄市岡山區竹圍東街 182 巷 12 號		
	梓官、內門、茂林、橋頭、六龜、				
	林園、那瑪夏				
4 -	楠梓、左營、鼓山、三民、苓雅、	+ = +4	(000) 京州主教附原内工、昭 205 時	07 7061651	
15	新興、前金、鹽埕、小港、旗津、	南高雄	(802)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 305 號	07-7261651	
1.0	前鎮	日士	(000) 日本主土土地 202 時	00.7537400	
16	全屏東	屏東	(900)屏東市大武路 303 號	08-7537123	
47	全基隆	₩ 75	(204)甘阪士甘스 - 22 55	02 24210222	
17	新北市:瑞芳、雙溪、平溪、賈寮、	基隆	(204)基隆市基金一路 110 之 87 號	02-24319000	
10	汐止、金山、萬里	<u></u>	(200) 南南土白海如原 4.74 叶	02.022224	
18	全宜蘭	宜蘭	(260)宜蘭市自強新路 171 號	03-9322591	
19	全花蓮	花蓮	(970)花蓮市美崙中興路 75 號	03-8236005	
20	全台東	台東	(950)台東市正氣北路 255 巷 74 號	089-323804	
21	全澎湖	澎湖	(880)澎湖縣馬公市成功街 75 號	06-9276432	
22	全金門	金門	(893)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 173 之 1 號	082-326139	
23	全馬祖	馬祖	(209)連江縣南竿鄉福沃村 63-1 號 1 樓	0836-23545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韌世代」獎助學金申請表 *請以正楷填寫,並務必填寫所有欄位

申請類別		職、五專		口大學組		頁 士組			カスパチャ かい	1 - 3 Har bee
申請次數				請・但未獲獎			欠申	請並獲獎(_	年度_	學期)
一·基本資料 (所有欄位請務必填答、口內勾選 V)										
姓名	······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口男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	月 ——	<u> </u>	_	
電話	()			手機號碼					大i	 頭照
E-mail	黏貼處						貼處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就讀學校				科系/年級						
學業成績	總平均	=	_分	推薦教師				(職稱:)
家扶曾服務之個案	口是	□否		列冊低收 入戶	□是]否			
	寺殊狀況	【 (申請	人視其	家庭狀況於□勾	選゛並記	兌明・	1.2.	至少勾選一]	項・可複選	ቜ)
1.家庭中主 1-1口死			. 於足	:國 年 · 因	1	歿	! 。			
1-2口罹	患重傷:	病・稱謂		, 於民國	年・罹	患	•	疾病。		
1-3口失			・於民	·國年	月起· 月起·	因		_ , 導致無		
1-4□人		謂	,於氏	: 型	一月起,	ഥ		_・入獄服	י ניד <i>ת</i>)	
2.口遭遇重	大變故		生活陷	3於困境・求學	困難。					
簡述說印	月:									
三、韌世仁	三、 韌世代精神 (申請人視其狀況於□勾選 [*] 並說明,1.2.至少勾選一項,可複選)									
1.申請人租)	
2.□申請人 簡述說明	2.□申請人有特殊身心狀況‧但仍積極求學。									
自处机	ימי									
	申請人簽名									
	+X 88 -X	—————————————————————————————————————	/ I \ 4st = 0.1			CC 1# /	.		NIA EBTAS	₩ .
		回思	 大突即]學金申請辦法 <i>.</i>		/川項1	合垻	!及綴父資料 月		_
文	簽名:	/eL	EA SATUR		107年_				 	
(請申請人	線験資料 審查 (請申請人檢核於口勾選 V・並依序排列・以長尾夾裝訂於左上角) (以下由家扶審査・填寫)									
□										
D1. 朝世代突切拳金甲請表,止本一切(本表,附件一)						完整				
日2.日傳,正本一切(阿什二) 審 口資料缺件:(第項) 日3.教師推薦函,正本一份(附件三) 日3.教師推薦函,正本一份(所件三) 日4.表述						項)				
□4.學期成績單,正本一份										
口5.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一份										
1				得資料,正本-				口通過:經署	*查,基本	資料符
				清單,正本一代 8 影本一份	カ		覆		備韌世代	
				單・影本一份 張			審	口未通過:約	₩ ママン マンド	本容料性
│ □9.家庭特殊狀況證明文件:共 ₹ │ □10.韌世代精神之佐證資料:共				張					産番旦・型 ∈具備韌世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韌世代」獎助學金 自 傳

一、自傳 (請	書寫自傳 500 字・相	证自己成長過 短述自己成長過	A SOCIETA DE POLICIO DE COMPONIO DE CO	精神之經歷)	
申請人簽名			蓋章		
日期	107年	月	日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韌世代」獎助學金申請表 教師推薦函

學生姓名			就讀學校	
科系/年級			學號	
教師姓名			教師職稱	
學業成績	106 學年度第		責平均 2	$\stackrel{\leftarrow}{\mathcal{D}}$
		教師推薦	Ė	
推薦教師簽名	Ź		蓋章	
日期	107年	月	日	

掛號

	lJ
· 文件應平放裝入 B4 信封袋內!	
請勿摺疊,	
注意事項: 1.本封面請固定貼於 B4 大小之信封上! 2.請將書面資料依申請表上的順序排列後,由上而下排列整齊,以長尾夾裝訂於文件 左上角 ,請勿摺疊 3.自行填寫欲申請家扶中心地址(參照申請辦法第三頁) 3.申請期間:即日起至 107 年 9 月 28 日(五)止(以郵戳為憑)	寄件人: 寄件郵遞區號: □□□□□□ 寄件郵遞區號: □□□□□□ 寄件地址: (請擇一勾選申請之組別: □高中職、五專組 □大學組 □碩士組

掛號郵資

點足

【申請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韌世代」獎助學金】 分事務所)收 個 谻 收件人:家扶基

郵遞區號: || || || ||